**馬總統出席《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議》金融宣導說明會**

 **日期:2013-07-11**

 转载自：http://www.mac.gov.tw/ct.asp?xItem=105691&ctNode=5628&mp=1

馬英九總統下午出席由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共同舉辦的《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議》金融宣導說明會，除重申《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施行成效，並強調《兩岸服務貿易協議》及《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對我未來經濟發展之重要性，也期勉金融業界與政府同心協力，「幫助臺灣做生意，提升臺灣競爭力」。

總統致詞時首先針對政府積極與中國大陸及紐西蘭簽署《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兩岸服務貿易協議》、《兩岸貨品貿易協議》及《臺紐經濟合作協定》等策略提出背景說明。總統說，2000年時，亞太地區僅有新加坡與東南亞國協（ASEAN）簽署自由貿易協定（FTA），但迄今中國大陸、新加坡、日本及韓國已分別擁有11、13、13及9項類此協定，對我國出口貿易形成嚴峻考驗。

總統指出，2003年時，他受邀前往新加坡參加「東亞經濟高峰會」，即以「為何不能10加4」(Why Not 10 + 4)為題發表演說，力促ASEAN同意我國加入，惟受當時對岸態度及我國地位等各項因素影響，ASEAN並未考量此一提案，殊為可惜。

總統說，他於2008年上任時，臺灣僅與中南美洲國家簽署自由貿易協定，與中國大陸、日本及美國等主要貿易伙伴則無簽署類似協定，因此隔年即提出與中國大陸簽署《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並針對外界疑問逐一澄清說明，雙方正式於2010年6月29日簽署該協議，迄今已逐漸展現成果。

總統進一步說明，兩岸簽署ECFA後，各國著眼於我國外銷大陸多項產品可獲得關稅減免優惠，可做為外銷大陸的基地，「許多過去敲不開的門都敲開了」，例如2009年8月5日我與新加坡共同宣布將展開探討洽簽經濟合作協議可行性；2011年與日本簽署《臺日投資協議》及2012年簽署《專利審查高速公路備忘錄》；紐西蘭則於去年5月與我展開協商，至今年7月10日雙方簽署《臺紐經濟合作協定》，僅費時1年2個月；另，今年3月我政府亦與美國就1994年所簽訂的《貿易暨投資架構協定》（TIFA）展開逐項協商。

總統談及，我與大陸簽署ECFA之後，政府更展開全球布局，逐步與其他國家洽簽FTA，以協助臺灣企業走出去，真正實踐「壯大臺灣、連結亞太、布局全球」。包括ECFA的早收清單、服務貿易與貨品貿易，以及《臺紐經濟合作協定》，中華民國在世界經濟版圖上有不同面貌，很多國家對我刮目相看，但是範圍畢竟太小，貨品貿易約僅占整體的16％，我方銷往大陸共539項，大陸銷我國267項，期盼《兩岸服務貿易協議》的簽署，讓臺灣服務業展現新風貌。

針對《臺紐經濟合作協定》，總統也感謝經濟部、行政院農委會及有關部會在談判過程中展現企圖心，於1年2個月的時間中談出多達1,600餘頁的自由貿易協定，其效率值得敬佩。總統並說明該協議的配套措施，包括針對紐西蘭的液態乳品及鹿茸等開放項目，採取關稅配額及市場區隔等方式，希望能降低衝擊。總統說，「開放的還是要開放」，例如由紐西蘭進口的奶粉、奇異果及櫻桃等未來都可望降價。

總統強調，《臺紐經濟合作協定》最重要的意義是，讓國際社會看到中華民國的企圖心，瞭解我國「貿易自由化不是玩假的」，我國不僅要進軍世界，也要加入區域貿易整合。

總統也提到，日前簽署的《兩岸服務貿易協議》為銀行界提供許多機會，事實上，這些機會是「遲到」的機會。目前臺商到大陸已經有7、8萬家，投資金額達1,500億美元以上，然而銀行界卻無法提供臺商資金的全部需求，所幸政府急起直追，倘時間再晚一點，占不了市場，產業將會逐步萎縮。

針對學者擔憂《兩岸服務貿易協議》簽署後大陸將有幾百萬勞工湧入我國，總統澄清指出，「政府根本沒開放大陸勞工來，只開放主管人員過來」；外界質疑「計程車業」、「中藥零售業」及「出版業」等，總統強調，政府僅開放「小汽車租賃業」、「中藥批發業」及「印刷業」，與上述各行業並不相同，因此有關「小黃會變小紅」的說法，純屬誤解；而「印刷業」更限制陸資投資我現有事業，持股比例不得超過50％，請國人毋須擔憂。

總統並舉「中藥材批發」為例，說明此項係早在2009年開放，且5年來僅有4家大陸業者申請，其中2家經由經濟部審查通過，並未對我國業者造成影響。

總統另以「電子商務」為例說明，在簽署《兩岸服務貿易協議》後，我方產業將可在福建經營電子商務網站，持股比例可達55％，服務範圍可及於全大陸，此一突破商機無限。

至於「文創產業」，總統指出，我與大陸在3年前簽署《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時，外界曾對我開放電影產業持擔憂態度，然實施至今，臺灣電影進入大陸市場所創造的票房收入已達新臺幣30億元，係大陸電影在臺灣票房收入的122倍。在簽署《兩岸服務貿易協議》後，大陸每年的80餘部電影片將可在臺灣進行後期製作及沖印作業，不僅目前的百餘家業者受惠，且有助於擴大我電影後製的市場規模。

總統進一步指出，對於可能受貿易自由化影響之產業、企業與勞工，政府即可依《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簽署前所訂定的《因應貿易自由化產業調整支援方案》，針對不同對象採行振興輔導、體質調整及損害救濟等支援策略，提升其競爭力及輔導轉型。

總統重申，兩岸簽署《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已為臺灣的農業帶來許多機會，早收清單的農產品例如秋刀魚、石斑魚、文心蘭及鳳梨釋迦水果等出口值皆有大幅成長，他上任時，臺灣與大陸農業方面的貿易有近3億美元的逆差，到去年已降至4千餘萬美元，而至目前已出現順差，顯見ECFA的成效。

最後，總統強調，10餘年前臺灣申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時，農民擔心受到損害，但是在加入之後，農業人口雖減少了，但農業產值反而增加，且讓農業獲得轉型，顯見臺灣具有無限的潛力與競爭力。而為因應全球經貿環境之變遷，總統也期勉金融業界能以企業活水之姿，站在第一線與政府同心協力，「幫助臺灣做生意，提升臺灣競爭力」。

包括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陳裕璋、大陸委員會主任委員王郁琦、臺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理事長李述德、中華民國銀行公會理事長劉燈城、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簡鴻文、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許舒博理事長、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戴英祥、投信投顧公會理事長林弘立及中華民國期貨業公會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賀鳴珩等均出席是項活動。

【總統府新聞稿】